

文藻外語大學

德國語文系

實習課程說明



WENZAO URSULINE
DEPARTMENT OF GERMAN

中文課程名稱	學分數	實習時數	學分說明	
暑期實習(一)	2	160小時	<h2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u>增列</u>為學分數計算</h2>	
暑期實習(二)	4	320小時		
境外實習(一)	1	36小時		
境外實習(二)	2	72小時		
境外實習(三)	3	108小時		
境外實習(四)	4	144小時		
職場體驗實習(一)	1	36小時		
職場體驗實習(二)	2	72小時		
<u>學期</u> 校外實習(一)	9	4.5個月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整學期或學年校外實習，每學期最多可抵免<u>9學分</u> ● 不得抵免<u>不及格重修或下修</u>之科目 ● 可抵免英文已過共 9 的學分
<u>學期</u> 校外實習(二)	9	4.5個月		
<u>學期</u> 境外實習(一)	9	4.5個月		
<u>學期</u> 境外實習(二)	9	4.5個月		



實習課程—重要提醒(1)

REMINDER

- 若實習媒合單位為生涯發展中心或文藻校內其他系所，實習相關事宜（含實習合約、實習指導老師、保險...等）請詢問該媒合單位/系所，僅有實習學分抵免才向德文系諮詢。
- 若德文系同學有錄取生涯發展中心或文藻校內其他系所的實習，請務必儘快主動告知德文系，以供實習掛課。
- 德文系同學實習前，請務必參加生涯發展中心舉辦的任一場次「實習行前說明會」，始能進行實習。
並請德文系同學妥善保存「實習行前說明會」之參與證明。



實習課程—重要提醒(2)

REMINDER

- 實習課程為自由選修，實習課程學分得認列為「一般選修」學分。
- 德文系專一至專四不開放實習課程，專五僅開放五年級下學期得申請「寒假實習（即職場體驗實習）」以及「全學期校外實習」。
- 依「文藻外語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課程開設要點」第六條規定：學期及學年校外實習學生獲實習機構及系所同意者，得以個案提出彈性修課申請，或依本校跨部選課辦法至本校進修部修習相關課程。
- 依教育部87年7月31日台(87)技(二)字第八七〇六七五八三號函，學生如全學期均在校外機構實習者，該學期費用以徵收學費全部、雜費五分之四為限。